

新竹市 110 年特教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鑑定知能初階研習

【校內身心障礙學生的發現與篩選】

一、依據：

新竹市政府 110 年 1 月 28 日府教特字第 1100000005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標：

(一) 增進及充實本市特教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。

(二) 提昇教師對身心障礙學生的發現與篩選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。

五、辦理日期：110 年 9 月 29 日(星期三)13：30-16：30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綠蔭館三樓大視聽教室。

七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國中、國小特教教師，每校至少薦派一位特教教師參加，請新進特教教師務必參加，名額 50 位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0 年 9 月 27 日(星期二)前逕至本市研習護照網報名，全程參加者核給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九、課程規劃：

研習時間	流程	負責人
13：10~13：30	報到時間	舊社國小 輔導室
13：30~16：30	校內身心障礙學生的發現與篩選	本市高階心評教師 南寮國小 簡吟文主任

十、學校薦派之人員及工作人員，市府同意核給公假半日登記。

十一、獎勵：承辦本項研習活動績優人員於活動完成後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懲辦法敘獎。

十二、經費來源：新竹市政府專款經費補助。

十三、本計畫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